附件5

攀枝花市医疗保障局

2021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（攀枝花“智慧医保”微信小程序及后台管理系统开发项目）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

1.项目管理职能。

该项目由攀枝花市医疗保障信息中心牵头，攀枝花市医疗保障事务中心、第三方软件公司共同协商、制定方案，完成攀枝花“智慧医保”微信小程序及后台管理系统项目功能开发。

2.项目立项、资金申报的依据。

根据《四川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医保电子凭证建设工作的通知》（川医保办发〔2020〕31号）要求，为提升我市医疗保障线上公共服务能力，拓展医保电子凭证应用场景，在原攀枝花“智慧医保”微信公众号基础上，开发攀枝花“智慧医保”小程序。

3.资金管理办法。

执行符合财经法规和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，攀枝花“智慧医保”微信小程序及后台管理系统涉及的资金作为项目资金管理，大额资金集体讨论决策，经党组会议定后支付，资金拨付由市财政局审批，支付环节由财务人员、分管领导或主要负责人层层审核，未发生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。

4.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。

在原攀枝花“智慧医保”微信公众号基础上，开发攀枝花“智慧医保”小程序，新增参保登记、信息变更、异地备案、医保参保凭证打印、医保信息查询等各种线上服务在内的“一网通办”业务，并实现医保电子凭证的药店扫码购药、线上挂号、缴费就医等服务功能，共计150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

1.项目主要内容。

攀枝花“智慧医保”微信小程序及后台管理系统项目建设内容包括：就医购药、公共服务线上办理、办事进度查询及审核反馈、服务评价、公共信息查询、医保电子凭证管理、医保支付、个人医保信息查询、个人中心、适老化服务等13项线上服务在内的“一网通办”业务，并实现医保电子凭证在全市666家医药扫码购药、线上挂号、缴费就医等服务。

2.具体绩效目标。

 根据省市相关文件要求，开发攀枝花“智慧医保”微信小程序，提升我市医疗保障线上公共服务能力，拓展医保电子凭证应用场景，让参保群众享受随需随办的线上服务，打造“指尖上的医保服务窗口”。

3.申报目标合理。

 攀枝花“智慧医保”微信小程序及后台管理系统项目严格按照建设需求进行建设，达到预期目标。资金申报内容和实际相符合。

二、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

（一）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。

2021年，我局根据项目开发情况向市财政局加申请项目预算资金，财政审批后进行资金批复。

（二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。

攀枝花“智慧医保”微信小程序及后台管理系统项目资金申报金额为150万元，政府采购中标价149.88万元，经财政审批，严格按照与第三方软件公司合同约定支付款项。因财政国库资金紧张，2021年实际只拨付执行了第一批和第二批款项共134.892万元，导致第三批款项14.988万元应付未付给第三方软件公司的情况。

（三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

严格执行政府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规定，会计资料真实、完整，账务处理及时，会计核算规范。坚持专款专用，严格按计划使用资金，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。

三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（一）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。

由市医疗保障信息中心牵头统筹谋划推进项目实施，项目组织架构和实施流程完整规范。一是市医疗保障信息中心牵头，联合市医疗保障事务中心等共同协商实施方案，就实施细节达成一致；二是将实施方案提供至第三方软件公司，完成功能开发；三是对开发功能进行测试，填写测试报告；四是测试通过后提交发布计划，完成相应的程序发布流程后发布程序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情况。

严格按照与第三方软件公司签订合同要求进行相关功能的开发，保证各项功能符合要求，为参保群众提供更方便、高效的服务。

（三）项目监管情况。

不定期组织召开项目推进研讨会，听取项目开发进展情况，及时将影响时间进度的难点、堵点问题研讨解决。

四、项目绩效情况

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。

根据项目开发方案进度安排，完成了攀枝花“智慧医保”微信小程序及后台管理系统项目建设，实现了就医购药、公共服务线上办理、办事进度查询及审核反馈、服务评价、公共信息查询、医保电子凭证管理、医保支付、个人医保信息查询、个人中心、适老化服务等各种线上服务在内的“一网通办”业务，及医保电子凭证的药店扫码购药、线上挂号、缴费就医等服务。

（二）项目效益情况。

该项目的开发，为全市参保群众提供更加便捷、可靠的医保线上服务，为参保群众建设丰富、便捷、畅通线上服务环境，提供便民、利民功能，节约参保人办事时间、降低因人群聚集带来的疫情风险，实现参保人“最多跑一次”以及“一次都不跑”的服务体验。

五、评价结论及建议

（一）评价结论。

该项目的开发整体建设平稳有序。通过对该项目的开发，得到参保人一致的好评，医保服务更加智能、看病就医更加便捷，参保人员满意度进一步提升。

（二）存在的问题。

 因我市医保信息系统上线至全省一体化大平台上线，影响开发进度和相关功能建设。

（三）相关建议。

建议财政结合我局实际情况，适当加大医保信息化建设项目的预算资金投入力度，以便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、高效、便捷的服务。